

互政办函〔2026〕75号

**互助土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转发互助县 2026 年农村厕所革命
实施方案的通知**

有关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有关部门：

现将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拟定的《互助县 2026 年农村厕所革命实施方案》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各自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互助土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 年 8 月 10 日

互助县 2026 年农村厕所革命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关于农村厕所革命的决策部署，巩固农村改厕工作成效，确保“十五五”农村厕所革命开好局、起好步，稳步推进农村改厕工作。根据《青海省 2026 年农村厕所革命实施方案》（青农乡建〔2026〕59 号）《关于扎实推进 2026 年农村厕所革命工作的通知》（东农发〔2026〕98 号）和《关于下达 2026 年第三批省级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东财农字〔2026〕520 号）文件要求，为扎实做好 2026 年农村改厕工作，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农村厕所革命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部署要求，持续以钉钉子精神因地制宜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工作。2026 年农村改厕工作重心进一步向“水厕优先、质量提升、长效管护”转变。遵循群众自愿、实事求是的原则，坚决杜绝一刀切、层层加码和形象工程等问题，合理统筹建设进度，科学选择技术模式，健全完善长效管护机制。推行“先建后补”，通过奖补资金引导农牧民积极参与农村改厕，从严管控工程建设质量，切实做到改一座成一座、群众满意一座。确保全年农村户厕建设任务按期高质量完成，不断提升农村人居环境质量和群众生

活品质。

二、建设任务及资金

2026 年全县新建农村户厕 637 座，全部为完整上下水户用水厕，总投资 267.54 万元，全部为省级财政奖补资金。其中，台子乡 183 座，投资 76.86 万元；丹麻镇 89 座，投资 37.38 万元；蔡家堡乡 138 座，投资 57.96 万元；威远镇 130 座，投资 54.60 万元；红崖子沟乡 45 座，投资 18.90 万元；塘川镇 40 座，投资 16.80 万元；东和乡 2 座，投资 0.84 万元；五十镇 10 座，投资 4.20 万元。

三、奖补标准

财政奖补资金主要用于户厕基本功能建设改造（入户上下水管道、化粪池、厕所主体等），每座奖补不超过 4200 元，非户厕使用基本功能的装修装饰（瓷砖、地砖、洗浴等）不得纳入奖补范围。

四、组织实施

（一）精准确定改厕对象。坚持群众自愿申请，县乡村三级认真做好改厕对象审核确认工作。优先保障无厕可用、现有户厕年久失修、存在安全隐患的农牧户改厕；重点支持污水管网覆盖的农牧户改造水厕。长期无人居住或有搬迁撤并计划等情况的农牧户不列入改厕支持范围。

（二）规范建设实施流程。按“农户申请、村委评议、乡镇

审核、县级审定”程序，填写《2026 年青海省农村户厕改造申请审核验收表》（详见附件 1），确定户厕改造对象。未经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备案的户厕改造项目，一律不纳入奖补范围。农村户厕改造以农牧户自建为主，农牧户无力改造的，可委托乡镇或村社协助建设，无特殊情况不能违背群众意愿开展统招统建。

（三）严把建设质量关口。鼓励水厕入室，厕所选址应结合庭院布局，不得占用耕地和公共空间，避免产生环境污染风险。严格核查厕具、管道等材料设备质量，加强抽查抽检，严禁不合格产品流入建设环节，鼓励采用本地适配、易维护的标准化材料。

（四）严把户厕验收关口。坚持将厕所运行使用结果和群众满意度纳入验收指标，户厕改造质量应符合国家和省有关技术标准，并达到以下基本要求：有合格厕屋、有粪污收集设施、有防渗漏措施、有保温防冻功能，无粪污暴露、无安全隐患。改厕完工后，由农牧户、村“两委”、乡镇开展三级验收，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按不低于 50%比例抽查复核，验收结果纳入台账管理，9 月底前完成验收工作。先改先验、以验定补，未达标户厕限期整改，直至整改合格后给予奖补。

（五）精准落实奖补政策。各乡镇推行“一宅一厕、先行改造、验收合格奖补”机制；支持有改厕意愿的农牧户愿改尽改，不限制奖补户数、不搞平均分配，积极引导农牧户自主先行改厕，验收合格一户、奖补一户，逐年滚动实施。改厕奖补资金务必于

10月30日前，通过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平台足额发放至农牧户账户。

（六）完善长效管护机制。户厕验收交付后，由农户履行日常使用和管护责任，防止厕所闲置或挪作他用，因管护使用不当导致厕屋门窗破损、厕具配件损坏等问题，由农牧民群众自行修缮。化粪池等处理设施运行维护由乡镇或村社负责，要建立县乡村三级网格化运维管护机制，农村公厕必须落实村级公益性岗位保洁员，明确清扫消杀、设施维护标准。

五、工作要求

（一）健全组织领导。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落实改厕工作主体责任，统筹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工作，负责资金统筹、监督检查、日常调度和技术指导，做好全过程监督管理工作。乡镇负责具体实施、核查验收、支付资金。村级组织动员联系群众，做好宣传，推动厕所革命各项工作落地落实。

（二）严格项目管理。加强改厕申请、建设施工、验收评估、资金拨付等全过程管理，村“两委”严格落实公示制度，对改厕对象、验收结果、资金奖补等情况进行公示，严防优亲厚友、虚报冒领、挪用资金等问题。严格执行财政资金管理规定，加强全过程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强化技术支撑。县农业农村和科技局通过聘请省市专家服务团队送教下乡等多种方式，常态化下沉一线开展改厕政策

技术培训和现场指导，指导施工关键工序，确保基层干部、施工人员掌握核心技术要点。加强政策宣传解读，动员群众主动参与。

（四）强化督促检查。建立常态化督促检查机制，紧盯改厕标准落实、问题整改闭环等关键环节，不定期深入一线开展抽查督导，及时纠偏纠错。压实各级责任，以严督实查推动农村厕所革命各项任务落地见效。

（五）规范档案管理。严格落实“一厕一档”要求，于11月底前将验收合格的改厕信息录入“青海省农村厕所革命信息管理系统”，收集完善申请审核验收表、公示材料、资金拨付凭证等档案资料，确保数据真实准确、全程可追溯。

附件：1.2026年青海省农村户厕改造申请审核验收表

2.2026年互助县农村厕所革命财政省级奖补资金绩效表

3.互助县2026年农村厕所革命资金任务分配表

附件 1

2026 年青海省农村户厕改造申请审核验收表

[illegible]

乡镇复核:

年 月 日

附件 2

2026 年互助县农村厕所革命财政省级奖补资金绩效表

转移支付名称	农村厕所革命财省级财政奖补专项资金			
市级主管部门	市农业农村局	专项实施期	2026 年	
县区级财政部门	互助县财政局	县区级主管部门	互助县农业农村局和科技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267.54 万元		
	其中: 省级奖补	267.54 万元		
	地方资金			
年度目标	完成本地区农村户厕改造计划, 持续提升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5 年完成农村户厕改造 (座)	≥637
			2025 年在信息系统完成登记新建厕所数量 (座)	≥637
		质量指标	农村户厕实施合格率	≥95%
			农村改厕数据录入率	≥95%
		时效指标	2026 年完成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厕所革命农牧民群众参与度	进一步提高
			当年完成改厕户粪污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	基本实现
			当年完成改厕行政村长效管理机制	基本建立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农牧民满意度	≥95%
			项目区基层干部满意度	≥95%

附件3

互助县2026年农村厕所革命资金任务分配表

序号	地区	新改建户厕数量（座）			新改建户厕资金（万元）			备注
		小计	旱厕	水厕	小计	旱厕	水厕	
1	台子乡	183		183	76.86		76.86	
2	丹麻镇	89		89	37.38		37.38	
3	蔡家堡乡	138		138	57.96		57.96	
4	威远镇	130		130	54.60		54.60	
5	红崖子沟乡	45		45	18.90		18.90	
6	塘川镇	40		40	16.80		16.80	
7	东和乡	2		2	0.84		0.84	
8	五十镇	10		10	4.20		4.20	
合计		637		637	267.54		267.54	

信息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抄送：县委办、人大办、政协办。

互助土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8月10日印发